

ICS 71.040.10
G 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6571—2011

GB/T 26571—2011

特种气体储存期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the shelf life of a specialty ga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特种气体储存期规范
GB/T 26571—2011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7 千字
2011年8月第一版 2011年8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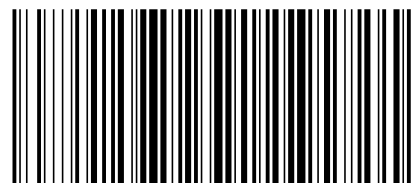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1-43401 定价 1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T 26571-2011

2011-06-16 发布

2011-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3.2 根据储存期的长短对特种气体进行分类

3.2.1 分类

为了定义储存期,将特种气体分为四类,见表1。从储存期的角度来看,有时将表中具有化学反应性的气体归类为非反应性气体。

表1 特种气体分类表

非反应性气体	反应性气体	腐蚀性气体	不稳定气体
Air	AsH ₃	BCl ₃	B ₂ H ₆
Ar	CO	BF ₃	NO
CFH ₃	D ₂	¹¹ BF ₃	
CF ₂ H ₂	GeH ₄	ClF ₃	
CF ₃ H	H ₂	Cl ₂	
CF ₄	NF ₃	F ₂	
CH ₄	PH ₃	GeF ₄	
CO ₂	SeH ₂	HBr	
C ₂ F ₆	SiH ₄	HCl	
C ₃ F ₈	Si ₂ H ₆	HF	
C ₄ F ₈		NH ₃	
C ₅ F ₈		PF ₅	
He		SiCl ₂ H ₂	
Kr		SiCl ₃ H	
Ne		SiCl ₄	
N ₂		SiF ₄	
N ₂ O		WF ₆	
O ₂			
SF ₆			
Xe			

3.2.2 非反应性气体

通常情况下,不和外界空气、包装材料或常见的特种气体中的杂质起反应的气体。

3.2.3 反应性气体

和外界空气或包装材料起反应的气体。

3.2.4 腐蚀性气体

通常在微量水的存在下会与包装材料反应的气体。

3.2.5 不稳定气体

具有热不稳定性,并且会随时间而自然分解的气体。

3.3 储存期

气体的储存期不应少于表2所示时间。

表2 储存期

非反应性气体	反应性气体	腐蚀性气体	不稳定气体
36个月	24个月	18个月	6个月

3.3.1 对除热不稳定气体以外的电子级特种气体,在选择了合适包装材料和容器进行了合适处理(和钝化)的条件下,杂质含量理论上不随时间的变化而变化。鉴于此,不对其储存期规定上限值。

前 言

本标准由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03)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半导体设备和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气体分技术委员会(SAC/TC 203/SC 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西南化工研究设计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周鹏云。